

「教育研究學報」論文審查要點

102 年 3 月 25 日 101 學年度第 2 次編審委員會議修訂

103 年 2 月 12 日 102 學年度第 2 次編審委員會議修訂

106 年 3 月 24 日 105 學年度第 2 次編審委員會議修訂

本要點旨在提供審稿委員於審查論文時，可以參酌考量的一些重要項目。審稿委員可以視論文之性質，選擇其中適用之項目來考量審查。

一、題目和摘要

- 題目是否適切描述了論文的內容？若否，應如何修改？
- 摘要格式是否正確？內容是否簡要並充份表達論文的重要內容？

二、緒論、理念、文獻評述

- 研究背景、理念和重要性的敘述是否簡明扼要？
- 研究目的和研究問題或研究假說的敘述是否明確適當？
- 文獻的評述是否周詳適切？有無遺漏重要文獻？
- 資料儘量引用具嚴格審查制度之論文及專書，避免引用較不成熟之學位論文、未經嚴格審查的科技部成果報告、研討會議論文集及專書，並注意新進文獻的引用，且中文(西文)碩士論文之引用以不超過三分之一中文(西文)參考文獻為原則。

三、研究方法

- 就研究問題的性質而言，採用的研究方法是否適切？
- 與研究有關的變因是否考慮周詳並適當加以控制？
- 研究過程和取樣方法是否適當？
- 研究工具的信度和效度是否理想？
- 研究的內在（Internal）和外在（External）效度是否充分考量？

四、結果和討論

- 數據的統計分析、處理和呈現是否簡明適切？
- 圖表的內容、格式和說明是否清楚適當？
- 結果的解釋、推論、結論和討論是否合理適切？
- 研究結果的解釋和推論是否考慮研究限制？有無推論過度的現象？
- 與先前研究的比較與對比，彰顯論文的特殊性與貢獻度。